

证券代码：002080

证券简称：中材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于2024年10月25日下午5时在中国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6号院7号楼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再满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法治建设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6）全文刊登于2024年10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2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兑现方案及2024年月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设立特纤平台建设年产2,600万米特种玻纤布项目的议案》。

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特纤平台建设“年产2,600万米特种玻纤布项目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全文刊登于2024年10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4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（关联董事薛忠民、庄琴霞回避表决），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成都有限年产 10 万只氢气瓶生产线建设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本次董事会召开前，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项目（氢气瓶）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全文刊登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5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（关联董事薛忠民、庄琴霞回避表决），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南玻有限参股设立中材（邯郸）新材料有限公司（筹）的议案》。本次董事会召开前，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设立邯郸新材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全文刊登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6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（关联董事薛忠民、庄琴霞回避表决），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收购中联投持有的北玻有限 4.1349%股权项目的议案》。本次董事会召开前，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北玻有限 4.1349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全文刊登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7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冯俊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张奇先生因工作原因，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，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、投资与 ESG 委员会委员职务。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冯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并提请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，冯俊先生将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时接替张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、投资与 ESG 委员会委员的职务，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

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。

冯俊先生简历如下：

中国国籍，1974 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博士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总会计师；中广核铀业斯科有限公司副 CFO、党委委员、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；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专家、国际财务专家。

冯俊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冯俊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8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全文刊登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